

灰色故事

□罗望子



坐井观天

△我为什么不读书怕读书呢？如果一本书，语言、故事不诱人，又缺失真挚的情感或思考，我自然读不下去。如果一本书，语言典雅，故事有趣，情感动人，思考深邃，我又会很快沉迷于其中，被它俘获，且尝试作出各式各样的模仿，这才是我最大的恐惧。

△自我修正：里下河并不是一条河。里河（里运河）与下河（串场河）之间的锅底洼，形成了里下河地区或里下河平原，简称里下河。下河与流经小县城的老通扬运河相汇，所以小县城也算沾了一点里下河区域的边。感谢小县城，它让我也有幸成了里下河文学流派的作家。

△每天，我会收到一份有关小县城的手机报。若有重大决策会议召开，或者大人物下基层，还会出一份号外。我很珍视这特别的馈赠。对我小县城的了解，大都来自手机报。

△看完丹麦电影《长椅》。所有的艺术家似乎都喜欢灰色人生的故事。所有的灰色故事都是写给我们自己看的。读者和观众不喜欢。他们喜欢喜剧，或者团圆。但是看完喜剧或团圆他们又会哈哈一笑，然后说，“也不怎么样嘛”，或者说“太假了”。这说明再普通的人群也明白，灰色是生活的主调，只是他们没有勇气承认罢了。的确，我们中的

大多数都走过了灰色人生，无论他是落马贪官，还是逃亡巨贾。也无论他是官二代，还是富二代。《灰姑娘》本来也是个灰色故事，所幸她遇到了王子，王子又爱上了她，所以最终它只能作为童话故事来阅读和安慰自我。灰姑娘是个幸运儿，就像王子只有一两个。然而灰色人生并不等同于自暴自弃，灰色的人也可以奋斗，奋斗与挣扎的结果仍然呈现出灰色，贯穿始终的灰色是我们存在的唯一理由，也才诞生出伟大的《老人与海》。只有从心底里认可了生命的灰色主题，我们才能真正体悟到福克纳所说的“人生就是苦熬”。在《长椅》里，主人公一生都存活在底层，存活于随时可能崩溃的边缘。他甚至无力抚养女儿，和一个流浪汉差不多。有一天，他发现搬来的邻居正是他失散的女儿时，欣喜异常，想起他放下多年的手艺，为女儿和外孙做了满满一桌菜。可是女儿不认他，恨他的抛弃。他再次陷入绝望与悲伤的境地。女儿因为家暴住院，请求他帮助照看孩子时，他才明白，他还是有用的。女儿再也找不到能帮助她的人了。他费尽心力，终于把孩子交还到出院的女儿手中，他的生命也耗尽了。我尤其喜欢电影的结尾，女儿痛哭高鸣之后，带着儿子坚定地重新上路。她相信，总有一天，他们会和父亲在世界尽头团聚。

△对于作者而言，最痛苦的并非书写时的焦灼与起伏，而是书写后的惆怅与恐慌。前者充实，后者绝望。他面临的是写作何时再次成为他可能的有意味的生活方式。

◇阅读叶芝：我尽可能精确地讲述这些事情，不用任何理论来模糊回忆。理论大都贫乏无味，我早已抛弃了它们中的许多。比起所有理论，我更喜欢听到象牙之门在铰链上转动的声音，也相信只有穿过撒满玫瑰的门槛的人，方能窥到远方牛角之门的幽幽光亮。（《凯尔特的薄暮》）

◇晚餐后驱车三角洲公园，带着毛毛散步。公园很大，有着无数的出入口。园中新建了一座桥。夜晚的“揽翠桥”是蓝色的，好像动漫中的道具，倒映河中，又仿佛布景。空气清新，道路绵延，人与狗在里面兜圈圈，孩子们骑着小巧的自行车在里面嬉闹。我很高兴小城人终于有了个好去处，也乐于把它介绍给远方的朋友。

走到僻静处，一对中年夫妇与我们擦肩而过。原路返回，见中年女人正在抽给树撑腰的竹篙，中年男人制止，女的继续。那竹篙结实，粗，长，的确值得一抽，但她实在不应该抽。我在后面问，你拿这个干吗。她握着竹篙走了几步，才回头看了我一下，没有吱声。她为啥不吱声呢，我已经做好了责问她的一切准备，可惜她不鸟我。前面就是岔路口，男的往西，女的瞅瞅他，说你走那边，我就走这边。也许中年男人有些难为情，不想与握着竹篙的女人同行。但我更佩服女人，那样子听上去倒像是她不想与男人为伍。得到了一支巨大的竹篙，男人与女人今晚很开心吗。因为给人发现了，男人也许还会抱怨她，也许不再啰嗦。女人呢，开心也打了些折扣，也许她压根不管开心不开心，她考虑的是竹篙的用途。也许，她还会得瑟瑟地嘲弄男人，咒骂男人……



一朵栀子，昼夜流播，一卮花香，可敬流年。

一卮花香敬流年

□江徐

坐看苍苔

“栀子花，白兰花……栀子花，白兰花……”看电视剧《上海往事》，街景中传来这样的吆喝声，那是留在张爱玲心底的上海印象。我曾在繁华的南京路段看到一位老婆婆，端一竹篮，铺排白兰花，五毛钱一朵。花用铅丝穿着，可以别在胸前。那已是十多年前遇见的风景。

楼下的栀子花如约而开。去年秋，枝干修剪过，今年栀子花少了很多，因此每次经过，想摘，又不忍心伸出手。有些人偏偏不懂得怜惜，摘了又随手弃于路旁，看着都觉得可惜。公园里有单瓣栀子，单瓣栀子一点儿都不粗大肥厚，倒有些玲珑的小巧可人。除了秋菊和野蔷薇，其他各色花，都是单瓣的更具清香韵味。

我喜欢“栀子”的发音，卮，古代的一种酒器，栀子的果实形似卮，故而取名栀子。和杜康酒一样，栀子能解忧，被誉为“除烦圣手”。一朵栀子，昼夜流播，一卮花香，可敬流年。

考取师范那年，品尝诸多心酸也领会了种种冷暖。开学那天，一位对市区比较熟的亲眷送我去学校，中午，又领我去他的亲眷家吃饭。那天老太太一人在家。进门，看到客厅茶几上有一碗栀子花，养在水里，洁白无瑕，饱满恬静。老太太笑着说，早上去菜场买菜，在路边摘的。很多年过去了，我忘记了那天中午吃些什么，对那户人家屋内摆设也没留下印象，只记得暂寄檐下的局促，老人说说笑笑时慈眉善目的样子，记得那盆满满当当的栀子花幽香氤氲，给人以慰藉。

家里没有种过栀子，前几年家人在海门租房陪读，有时我会过去。有一次，看到路边栀子开得纷繁喜人，准备摘几朵带过去，转念一想，还是作罢。进了屋，看到饭桌上

角有只不锈钢容器，盛着水，栀子济济一瓯。小姨从厨房出来，看到我立在栀子花前，微微笑了笑，我便也微微一笑。小姨施予我的恩情，应当庄重地托在金漆镶边的盘子里，奈何我的乖张和无所作为让她失望，使这份情和意总是难有安放处。又有一次，重新搬了出租屋，午后，燥热中飘来熟悉且久违的花香，我寻过去，原来屋后角落有一株不大不小的栀子。挑拣着摘了两朵进屋，从空掉的瓶罐罐里找到一只玉兰油面霜瓶，装水养着，置于洗脸池边。笨嘴拙舌又笨手笨脚的人，只能做这种锦上添花的无用小事。

栀子养在清水中，屋里香得七荤八素，惹得人心无端意乱情迷。花未开时，如老僧入定。开花了，花就醒了。整个夏天若能开花七八朵，就觉得它已算慷慨。遇上大雨天，双手捧盆伸到窗外，让栀子享受天雨的滋润。雨滴打在叶上，进到背上和脸上，分外清凉。不知道栀子觉得怎样，我自己首先愉悦起来。去年栀子花开时，在楼下摘了几朵，恰好遇见同一单元的老人立在门口，芹献一朵，她莞尔笑纳。

对人性有所洞见，对各种气味分外敏感的张爱玲，将栀子花香的浓烈与易逝配予一位在革命激情驱使下奉献自己的女性。《色·戒》中，王佳芝用栀子花味的香水。原著中这样写道：“她打开手提袋，取出一小瓶香水，玻璃瓶塞连着一根小玻璃棍子，蘸了香水在耳垂背后一抹。微凉有棱，一片空茫中只有这点接触。再抹那边耳朵底下，半晌才闻见短短一缕栀子花香。”彼时，她坐在拐角处的咖啡店，等候时机到来，与伙伴们将易先生来个瓮中捉鳖。看起来风平浪静的面容，川流不息的街道，底下却已暗流涌动，叫人提心吊胆。唯有那股饿了似的，浓郁中带点儿甘甜的香气，成为险恶江湖中让她感觉得到的依靠。那短短一缕浓香，香得掸也掸不开，却终是转瞬即逝，恰如她的芳华。

小区里的栀子开得正好，摘四朵，自己留两朵，另两朵送给楼下那位买药归来顺路摘石榴花带回家的独居老人。

文化的传播有时是很神秘的和有趣的。

“戏说”之二

□杨 谒

兼得斋夜话

芦扉花

芦扉花布最有资格做沙地土布的代表。它的配色很有特色，由蓝、白两种棉纱间隔织成，远看为蓝，细看蓝中镶白，经纬分明，细密而又清爽，曾在张家港、太仓、南汇、崇明等地流行，尤以启东、海门为最。发展了的芦扉花布还能在传统纹样的基础上织出喜庆文字，热闹而又拙朴，深受百姓喜爱，这类布通常被用作床上用品。芦扉花布的纹样简洁到近乎抽象，朴素得几同憨厚，因而反倒具有某种现代审美趣味。我认为芦扉花布的美学格调当在蓝印花布之上，可以此为原料开发一系列新的、富有地方特色的文化产品。

“芦扉花布”这一名称是怎么得来的？

数十年前，沙地人几乎家家都要编织芦扉。芦扉就是芦席。先用特制的抽刀把芦苇从根部向上割开一条长缝，再碾压展平，这样一根芦苇就会分成许多根相连的芦篾丝，芦苇越粗，分开后的芦篾丝根数也就越多，然后把它们横横竖竖地编织成芦扉。芦扉的用途极广，除用作凉席外，还可用来晾晒谷物，用作建造房屋、门窗、门户的材料。芦扉花布与芦扉纹样十分相像，是不是因为这个，沙地人才用自己最熟悉的芦扉来称呼这种布？亲切、形象、顺口。一传十，十传百，叫开了，约定俗成。

类似芦扉花布的编织纹样，在新石器时代马家窑文化的彩陶人首罐上就有发现，后来不但不绝如缕，还代有发展，花样翻新。不要以为新石器时代离我们太过遥远而急于

否定两者之间可能存在着某种关系，文化的传播有时是很神秘的和有趣的，就像一只飞鸟从一个遥远的地方叼来一颗种子，极有可能在若干年后长成一片树林。

芦扉花布流行的水网发达的地区，其经纬分明的特点与我们这里河道的布局相类，那么这种纹样的原始意味会不会与古老的江海崇拜有关？

附记：节目播出后，有一位地方文化研究者指出：“扉”应写成“扉”，“扉”字草头下那个字是“废”的繁体写法，此字为形声字。两相比较，我认为无论是字义还是字形，用“扉”字似乎更加合理。

为何是“镀锈”

沙地灶头画最初使用的颜料是“镀锈”。此举体现了沙地人的聪明与精明。

我国使用颜料写画的历史至少已有6000年，西安半坡文化的陶器上就发现过用黑色颜料写画的痕迹，多年前又有涂朱的甲骨文出土。沙地灶头画以柴草、树枝为主要燃料，时间一长，锅底就积有一层碳烟，沙地人称之为“镀锈”。这种碳烟类似于制作松烟墨时燃烧松木所取的碳粉，因此以“镀锈”合于古法。此是沙地人的聪明。

灶画流行的年代，沙地人并不富裕，画灶画耗墨甚多，商店里墨稀见且贵，以“镀锈”之乃就地取材之法，零成本。此处可见沙地人的精明。

附记：节目播出后又有地方文化研究者来电指出：“镀锈”之“锈”应为“炼”。“炼”字形声兼会意，甚妥切。小时候见刮去烟煤后的锅底，因长时间受火而呈淡灰、浅红、棕黄三色，似锈迹。因而认为写成“镀炼”合于理，写成“镀锈”则合于情。

那一缕漂洋过海的乡愁

——德沃夏克《自新大陆交响曲》赏析

□木 火

四季乐韵

乡愁，现代城市人的一个心病。当心灵的追逐感觉一丝疲倦的时候，我们就会想起老家，回忆往昔，曾经的生活未必最好，但在亲情、爱情和友情的滋养下，早已化成理想生活的一个倒影。

乡愁，是时间的消逝，也是空间的隔绝。不曾远游，何来乡愁？当你独在异乡为异客之时，思乡之情便会泛滥成灾，尤其是在一个陌生而喧嚣的城市里，那股浓浓的乡愁喷涌而出，化成一首诗，抑或一首感人的乐曲。

乡愁是一枚小小的邮票，是一张窄窄的船票，是一方矮矮的坟墓，是一湾浅浅的海峡……余光中先生的《乡愁》触发了多少游子脆弱的心灵和无奈的泪水。在音乐里寻找乡愁，也许没有那般的沉重，但倏忽而过的乐句让漂泊都市的游子刹那泪湿衣襟。

德沃夏克或许就是最早演绎这股现代浓郁乡愁的音乐家了。

1892年9月，捷克音乐家德沃夏克受邀

在音乐里寻找乡愁，也许没有那般的沉重，但倏忽而过的乐句让漂泊都市的游子刹那泪湿衣襟。

从布拉格来到纽约，担任纽约国家音乐学院院长。初到纽约的他，一定惊诧于这个喧嚣繁华的大都市，感慨于纽约人紧张忙碌的生活，但乡愁如影随形。在他不久后创作的《e小调第九交响曲》（又称《自新大陆交响曲》）里，听得出他对这种全新生活所饱含的热情，也听得出远渡重洋的他对家的思念。

这部交响曲的第一乐章，副部主题是类似捷克民间乐器风笛的演奏，具有乡间舞蹈特色，散发出淡淡的乡愁。想象德沃夏克行走在繁华的都市街头，匆匆的行程，滚滚的人流，无意的一瞥中，忽然发现这个世界竟是如此的陌生，不禁忆起了熟悉的乡间小屋，广阔的森林原野……恍如从眼前的都市回到了记忆中的波希米亚，一缕乡愁顺着长笛和弦乐悄悄地爬上心头，像是湛蓝的天空里一朵白色的云慢慢地遮蔽了太阳，暗淡了光彩的同时，也带来了一丝清凉的风。

乐章中段出现了一个有些激动的主题，仿佛是一声声亲切的召唤，是家乡的亲人，是童年的伙伴？但随即发现那是一个虚幻的梦——忧郁的小调旋律，木管的轻声咏唱，温柔却又有点沮丧。这两支曲调交替出现了两次后，第一乐章的号声主题突然插入，音乐兴奋地跳跃起来，直至铜管乐的加入，感伤的旋律一下子变得充满了力量，像是果断做出了回家去的决定，明天就出发，很快就会见到久别的亲人。然而，短短的高潮过后，又引来了英国管，音乐重又回到了开头描摹的风景中，跟上的一把小提琴断断续续地拉出后半段旋律，呜咽哽咽显得更加的孤独，压抑不了的悲伤……

这样的乐声，在一百多年后的今天，依然会激起城里人的点点乡愁——是不是有家难回，还是没有了老家，抑或早已迷失在城市里了？

忙碌的生活中，似乎无暇思念，只有在灯火阑珊时，带着一身疲惫，梦回老家！在美国的三年时间里，德沃夏克的生活漫漫在乡愁里，他在那段时间所作的乐曲无不含有乡愁主题，除了这首第九交响曲，他的弦乐四重奏《美国》，第二乐章中听得到那感伤而柔美的乡愁旋律；《b小调大提琴协奏曲》中，更是散发着浓浓的思乡之情。身处于城市的你，想家的时候不妨听听德沃夏克的音乐，一定会点燃乡愁，心有戚戚矣。

乐曲一开始，由管乐在低音区缓慢地奏出了一系列深沉的和弦，好似遁入了夜雾中的森林，任思念缭绕在夜莺的枝头。夜莺是在柔和的弦乐衬托下那支忧郁的英国管，吹奏出充满奇异美感和神妙情趣的慢板主题，让人感觉到一丝孤独与凄凉。

德沃夏克明确指出，这个乐章同长诗《海华沙之歌》第二十章“饥饿”的内容，即“森林中的葬仪”有联系。海华沙是印第安的一位民族英雄，他温柔而美丽的妻子敏尼海哈在饥饿中死去，人们在阴森森的密林里为他掘好坟墓，然后大家便与裹在洁白貂皮里的敏尼海哈默默告别。在这样的文学意象下，音乐所表现的乡愁既是音乐家孤独的思乡情，也是美国人的乡愁集合体——是印第安人故乡在沦落的眷恋感，是黑人无意识回望非洲的流离感，是白人奋斗在新大陆的漂泊感。所以，这部交响曲尤其是这个乐章引起了那么多美国听众的共鸣。德沃夏克的学生斐雪把慢板乐章的这一部分旋律改编成一首独唱曲《回家去》（也被译为《念故乡》），有时也用作合唱曲。这首改编的歌曲风行于美国，以致被人误认为它是一首美国的民歌而被德沃夏克借用到他的交响曲里去了。

乐章中段出现了一个有些激动的主题，仿佛是一声声亲切的召唤，是家乡的亲人，是童年的伙伴？但随即发现那是一个虚幻的梦——忧郁的小调旋律，木管的轻声咏唱，温柔却又有点沮丧。这两支曲调交替出现了两次后，第一乐章的号声主题突然插入，音乐兴奋地跳跃起来，直至铜管乐的加入，感伤的旋律一下子变得充满了力量，像是果断做出了回家去的决定，明天就出发，很快就会见到久别的亲人。然而，短短的高潮过后，又引来了英国管，音乐重又回到了开头描摹的风景中，跟上的一把小提琴断断续续地拉出后半段旋律，呜咽哽咽显得更加的孤独，压抑不了的悲伤……

这样的乐声，在一百多年后的今天，依然会激起城里人的点点乡愁——是不是有家难回，还是没有了老家，抑或早已迷失在城市里了？

忙碌的生活中，似乎无暇思念，只有在灯火阑珊时，带着一身疲惫，梦回老家！在美国的三年时间里，德沃夏克的生活漫漫在乡愁里，他在那段时间所作的乐曲无不含有乡愁主题，除了这首第九交响曲，他的弦乐四重奏《美国》，第二乐章中听得到那感伤而柔美的乡愁旋律；《b小调大提琴协奏曲》中，更是散发着浓浓的思乡之情。身处于城市的你，想家的时候不妨听听德沃夏克的音乐，一定会点燃乡愁，心有戚戚矣。



扫描二维码 听经典名曲